

公 告

自 111 年 4 月 15 日起，營建空污費網路申報規定調整如下：

1. **取消**開工前 3 個工作天的申報限制。

(逾期申報案件仍需計算滯納金、利息)

2. **繳款期限調整**

➤ 一般案件：申報完成日(資料繳齊日)後 7 日。
(逾期申報案件滯納金、利息需核算至資料繳齊日)

➤ 申請延期繳納或繳款期限(開工日)超過 7 日者，則依原規定。

※請業主取得審查通知後，務必於繳款期限前完成繳納。

※為配合防疫政策，減少群聚及室內接觸，本局已於大門口成立業務辦理窗口，協助民眾申辦。

為節省您寶貴時間，臨櫃申報請備妥：

1. 申報文件正本(申報表、檢核表...等)
2. 佐證影本(合約、建照...等)

亦歡迎民眾多利用線上申辦與電話洽詢，減少出入公共場所，守護你我健康。

如有任何問題，歡迎來電洽詢營建空污櫃台！

東區:06-2686751#1105 新營:06-6572813#2701

網路申報:06-6590773

感謝您的配合！